宇桥生态科技园项目物业服务答疑2

各投标人：

宇桥生态科技园项目物业服务（项目编号：2026AFFWZ50201）答疑公告如下：

1、招标文件第三章“评标办法”2.2.4（1）“拟委任人员资格（8 分）”项注释第2条仅要求“具有相应有效证书的扫描件”，对工程主管电工证、秩序主管消防设施操作员证或建（构）筑物消防员证、环境主管有害生物防制员证，未要求提供官方联网查询验证材料。

事实依据：一是证书扫描件可涂改、可复制、可借用，已过期或已注销证书亦可扫描提交，评标委员会现场无法逐一核验真伪；二是国家层面已建有权威免费查询渠道——电工、有害生物防制员等技能证书可在“技能人才评价证书全国联网查询系统”（jndj.osta.org.cn）查询，消防设施操作员、建（构）筑物消防员证可在“消防职业技能鉴定考试网”（www.cfet.com.cn）查询，投标人提供截图操作简便，不增加不合理负担；三是招标文件“投标人体系认证（6 分）”项已采用“认监委网站查询截图”同口径做法，本项应保持评审标准一致；四是注释第3条虽已要求社保，但社保仅证明劳动关系，不能替代证书真伪核验，“扫描件+官方查询截图+社保”三者结合才能形成完整证据链。

1.请通过书面补遗，将本项注释第2条细化为：“具有相应有效证书的扫描件，并同时提供该证书在国家官方证书联网查询平台（包括但不限于技能人才评价证书全国联网查询系统 jndj.osta.org.cn、消防职业技能鉴定考试网 www.cfet.com.cn 等对应工种官方查询渠道）的查询结果截图，截图须清晰显示持证人姓名、证书编号、工种等级、发证机关及有效期”；

2.明确评审口径：未提供官方联网查询截图，或截图与证书扫描件不一致，或查询结果显示证书已过期、已注销、已失效的，本项对应人员不予计分。

答：按招标文件执行。

2、招标文件商务、技术及报价文件详细评审标准中拟委任人员资格未要求提供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在“技能人才评价证书全国联网查询系统”的查询截图，建议添加此项。

答：按招标文件执行。

注：此答疑公告视同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与招标文件描述不一致处，均以本次公告为准。

（一）招标人：合肥蓝科投资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新站高新区东方大道与大禹路交口综保大厦13楼

联系人：来工

电 话：0551-65659356

（二）招标代理机构：鼎信数智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合肥市经开区翡翠路连接广场A座17-20层

项目负责人（联系人）：袁成

电 话：15156681948

2026年11月9日